

十一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上海市市西中学)的(上海市市西中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(2023-2025)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上海市市西中学物业管理服务项目(2023-2025)),属于物业管理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(上海中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00人,营业收入为40350万元,资产总额为24923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上海中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2023年3月2日

